

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旗下公募基金调整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

为确保证券投资基金估值的合理性和公允性，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《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业务指引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估值指引》）等有关规定，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自2017年12月28日，本公司对旗下公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股票（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、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）的估值方法进行调整，采用《估值指引》规定的估值方法进行估值。

重要提示：

基金估值方法调整当日可能会对基金份额净值产生一定影响，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并审慎作出投资决策。

投资者可拨打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-18-95522 或登录网站 www.tkfunds.com.cn 咨询、了解相关情况。

特此公告！

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17年12月28日